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通達宏泰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3)

核數師名稱變更

本公司通達宏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將其英文名稱由「Prism Hong Kong Limited」更改為「CLA Prism Hong Kong Limited」，並將其名稱由「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更改為「思立安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自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通達宏泰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劭民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劭民先生及王明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尹志強先生、陳陸安先生、郭秀琮女士及梁騰丰先生。